



1968



國際人權年

國際人權會議
第二委員會
議程項目十一(8)

擬訂籌劃一項於慶祝國際人權年
後促進普遍尊重與遵守全人類
人權及基本自由，不分種族膚色性
別、語言或宗教之人權方案，尤其：

- (8) 加強聯合國促進充分享有政治、
公民、經濟、社會及文化權利之活動
之其他措施，包括改進方法
與技術以及所需體制
及組織上辦法

法蘭西：決議草案

增列瑞士為共同提案國。